

真实的伊战经历 震撼的战争场景 沉重的生命感悟



我是一名华裔

USDARK 著

美国士兵

I AM A CHINESE

AMERICAN
SOLDIER

我是一名华裔 美国士兵

USDARK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是一名华裔美国士兵 / (美) USDARK 著. —北京:
时事出版社, 2005

ISBN 7-80009-931-8

I. 我… II. U… III. 传记文学—美国—现代
IV. 1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5) 第106749号

出版发行：时事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甲2号

邮 编：100081

发行热线：(010) 88547590 88547591

读者服务部：(010) 88547595

传 真：(010) 68418647

电子邮箱：shishichubanshe@sina.com

网 址：www.sspublish.net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市方成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：787 × 1092 1/16 印张：11 字数：100千字

2005年10月第1版 2005年10月第1次印刷

定价：26.00元

出版前言

有一种观点是——我没去过的地方，即不存在。

鉴于此，对于多数中国朋友，巴格达不存在，它仅存于新闻联播的画面里，存在于各种传媒制作的画面里，美国人如是，美国兵亦如是。很显然，在中国年轻的人群中，相信“美国兵是玩具”应该是某种普及理论，我接触了国内的WARGAME，方才知美国士兵的装备和武器是游戏的主角，除此之外，其他所有都是——新闻。

在随意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，我的角度是不与自己建立任何微弱的关联，任何会导致关联到我真实生活的成份都被剔除。希望大家理解并能体谅这种“懦夫”行为，它是为导致某种共鸣而敲出来的文字，是为了表达自己思想里莫名其妙的状态，无论是精神上的还是其他方面的。另外一些土地上另外一些人的生存，他们的状态和喜好，换一群读者而言是一种类似舞台剧的艺术形式。我们能够在和平的环境里安逸地读和写，没有什么比这一刻更值得庆幸的了。

H给我写了大量的邮件，她的语气真诚、合理、无可置疑。H是一名编辑，她说她是草原上的女子，所有的细节我都无法拒绝她，因此，出版这本书99%是H的意愿，H在必要的时候得站出来讲真话啊，你是这个世界上惟一能证明这件事情的人。如此迂腐地去强调仅仅是为了维持个人的某种平衡，关于我和H的战争是在巴格达战争之后……

是一种情绪力量让我写下了这篇文章。最初，我有一个简单的动机，在某个篇幅到达后，我就把此文献给我的女友。但文字在被生产时候就发生了很多应有的意外。每一次打开屏幕，我都需要忙乱地寻找上一次的结尾，于是，我忘记了这是篇随笔，也忘记了它本身的漫无章法和目的，甚至忘记了这是一封我有生以来惟一的情书。我的思考和

记忆被突兀的问题和各种思想切割了，文章本身也被切割了，形成了大大小小的段落，我的邮箱被全国各地的朋友塞满，我坐在邈远的网吧椅子上甚至冲动得想站起来大叫——嘿，我成了名人了？这个名人是谁？一个网络ID叫做usdark的人！直到H的直言不讳，她说——我希望通过出版这本书获得我的成功。我动摇了，我沦为了一名作家，如果我也辅助了这次出版行为，那么这个世界上就有一本以我的ID命名的书，而且是一本合法读物。我到底是底格里斯河的一名大兵还是一名出版了一本书的作家？按照传统的说法，都是堕落，我们一出生就是堕落的开始，从某个际遇开始，去学习、去理解、去体会，由此选择各种路径。

这不是一本小说，因为只有我知道，它不是。

但我建议当做小说去阅读。

网名 usdark

WXL 于 2005 年 7 月

usdark_dark@hotmail.com

序

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的郭银星博士让我给《我是一名华裔美国士兵》写序时，大吉普“和平鸭”号正跨越寒风刺骨的额尔古纳河铁桥。1689年签订的《尼布楚条约》把我胯下的滚滚清流规定为中俄界河；现而今我手中的Nokia 9210却借助中国移动，早已悄然超越界碑，确保我放眼世界时，也能胸怀祖国。

回首15年前，我这只癞蛤蟆龟缩在缺水断电的巴格达，根本不敢奢望手机之类的天鹅肉。孤身一人手端莱卡，从天安门移师可可西里，一路拍到巴格达。由于伊拉克的通讯设施都被多国部队封锁、摧毁，我只能用汉语拼音在电传机上打孔，再把打完孔的纸条送大使馆，麻烦留守巴格达的郑达庸大使用无线电传回北京……

当年世界上普遍盛行这么一种观点——“凡是我没见到的东西，就是不存在的。”就如本书作者所言，对于多数人而言，巴格达仅存在于各种传媒制作的画面里。年轻人对美军装备的浓厚兴趣，远超过我镜头里的无辜生命。

本书作者和我素昧平生，他对海湾记者的描写令我汗颜：“实际战斗的照片我相信肯定很少，因为我们没时间拍，记者去不了……真正有独立精神的记者我很少见到，他们也怕死，他们比军人更加不了解战场。我从没见过西方记者单独去战斗地点，首先那不允许，其次他们也不敢。”罗伯特·卡帕50年前就英明断言“今后很难拍到优秀照片了”，聪明的卡帕因此改行写了《焦点不实》(Slightly Out Of Focus)。

与我鲜艳“大红袍”的摄影记者身份不同，usdark老弟的黄脸一旦穿上“美军迷彩”就立马变成伊拉克的“人民公敌”。尽管《地雷公约》严禁使用莫测暴力，但谁也无法确定有多少颗“人体”、“车体”、“狗体”……正悄然逼

近。由于担心“狗体炸弹”，20多年前，贝鲁特西区的美国海军陆战队就接到命令，有权向一切接近营地的活物射击。

我们都不是权力倾国的大人物，不是百万富翁，但平民也有发出自己声音的权利。我历来尊重一切亲身感受，usdark老弟描写的美国特种兵，“没有常规士兵的大后方，没有支援，也没有安慰或者鼓励，在孤立的环境里执行任务，需要过硬的心理素质”，写的非常真实，由此我感觉他所写的《我是一名华裔美国士兵》不是道听途说，更不是谁教他这样说的。他用生命打开了一扇窗，让我们看到一直想看却没看到的东西，这在大规模模仿复制的信息时代尤为可贵。

2000年我冒着开除公职的危险，第五次自费“重返巴格达”，在寥无人迹的巴比伦花2美元买过一个阿卡德国王萨尔贡的雕塑，萨尔贡是高级祭司的私生子，开创过崭新的军事理论，以轻装方阵取代装备精良的重装步兵，先后征服了叙利亚、小亚细亚、印度、埃及……萨尔贡一生打过34仗、擒获50名国王。由于“强迫全国只有一张嘴”，被称为“人类历史上第一个独裁者”。

正在走向多极化的世界需要听到多种声音，在CNN、美联、路透、法新社垄断的媒体世界，必将出现更多的中文、俄文、波斯文、印地文、阿拉伯文……就像大森林里百鸟齐唱的晨曲。

“Let Plato be your friend, and Aristotle, but more let your friend be truth.”

唐师曾

于2005年9月

【目录】

序

第一章

- 我回到了中国 [3]
亲情无价 [8]
军人，只是我的一份职业 [13]
相信蝙蝠侠的新兵 [21]

第二章

- 美军不是装备疯子 [25]
我们找到了防备冷枪的高招 [32]
沙漠里的音乐 [35]
狙击手：霍根中士 [39]

第三章

- 让我们都活着回家 [43]
最好的武器是强壮 [50]
战争中的友谊 [56]

第四章

- 我和妓女无缘 [61]
女记者与宗教 [64]
战地慰问：我抢到一条内裤 [70]



【目录】

第五章

珍贵的礼物：孩子送我一枚手雷 [77]

中国军人，太牛了 [82]

军事特别行动：寻找2亿美元 [84]

第六章

最危险的战场：巴格达 [97]

血腥的暴力 [102]

可怕的自杀式袭击 [107]

第七章

永远的忏悔——误杀 [115]

我害怕焦碳 [119]

巴格达的宫殿是烧不垮的 [121]

遇袭负伤 [126]

第八章

我们不杀马下的人 [139]

突袭地下市场 [141]

伊拉克的年轻人：老茄 [148]

老茄走了 [153]

尾声

暴力与人性 [157]

写作的原动力：爱情 [159]

我是他忠实的FANS [163]

后记 [165]



军事问答

问：美国部队是不是真的像在电影中鼓吹的那样不能放弃战友？

答：任何美国军人，都必须以此为第一信条——绝不抛弃战友，这点我可以绝对肯定。因为特别是在战地，我想大部分人宁愿死都不愿意被孤立。在美军里，抛弃战友是属于犯罪，必须接受军事法庭审判，这个法令在陆军部队里，叫6371法则。因为关乎荣誉和第一军事原则，在伊拉克战争里，很多美国士兵就是在执行营救行动的时候死的，这个比例很高，结果导致了什么呢？导致了没有一个队伍里的士兵认为自己会被抛弃。但同样你不能失踪，因为定义为阵亡是非常难的，例如需要被子弹直接命中，车压的都不算，这个是现在部队里最有反对意见的。

第一章

我回到了中国

我回到了国内，这里很安静，和伊拉克的凌晨一样，我喜欢安静，特别是前面100码有哨兵的安静。

很久没回中国了，我在国内的大街上漫无目的地游荡，白天就泡在网吧里，感觉心里很平静。我在网吧里吃着盒饭，是中国的小炒，然后开始打字。我力图通过书写这种方式来平衡自己，好像发泄一样，不过这并不代表我是压抑的。因为第一次有主张地写自己的东西，而不会有人提出正面反驳或者责备，内心非常幸福。

这里很安静，和伊拉克的凌晨一样，我喜欢安静，特别是前面100码有哨兵的安静，我的所有弟兄们都喜欢。我们最害怕就是Red Cross（红十字）的救援电话，因为那意味着我们又将面临安全的挑战。

静静地坐在这里，随便说说我的个人经历，虽然我的经历相对于外面五彩斑斓的世界或许是微不足道的，但能够这样肆意地倾诉，对我已是一种享受。因为很难有机会和身边的人去说，当年我老爸比较反对我参军，而我母亲懦弱。我只是认为这仅仅是生活的一部分，是一份职业，你突然进入了，你就必须履行职责，在一切都还没有结束之前，你没有理由离去。其实我把军服脱了，和普通人没任何区别，可能不过是比我旁边那个聊天的伙计块头大点儿。我也没打算开枪杀人，不管是好人还是坏人。

回来后受到了小时候哥们儿的冷落，也开始怀疑自己的信仰，不过还好，我没有任何War disease（战争病）。我有着正常的思维，我的生活观念也并没有因此而变得极端。在同样的世界里，

我们关心的问题是异样的，你所为之付出生命的问题是别人唏嘘感叹的茶余饭后，我们总是强迫别人关心我们最关心的，



的，但问题在于，那并不是他真实生活所需要的部分。

虽然我没有刻意封闭自己，但我还是和朋友们的交流出现了困难。不清楚是我的方式变了，还是他们变了，但我承认自己非常的土，在他们面前我会显得很局促。在回国前，我没有意识到我面临这些问题，我觉得自己就是个士兵，很普通，因此我无法应对某些问题，加上我的语言能力不是非常强，所以我更加乐意回答问题，但仅局限于书写。

我的表哥问我很多部队的事情，但我真的没有考虑过，关于民族、为什么打仗以及是否正确，至少我在到达伊拉克的前6个月我什么也没有考虑。其实，在到达伊拉克的前3个月，我在感觉里并不清楚自己是在伊拉克还是在美国。

我回到中国，是休假，因为便宜，消费很舒服，而且是个长假。我从山地训练基地到了沙漠，又到了这么一片真正眼花缭乱的地方。说实话，我认为纽约的眼花缭乱是因为建筑、构造、城市的电影气





质或者无数的博物馆，夜晚它和大部分北美的城市一样迅速地安静下来，只有极少数的人能够像中国大多数的人一样几乎过着狂欢般的生活。每到夜晚，我感觉中国的城市都在狂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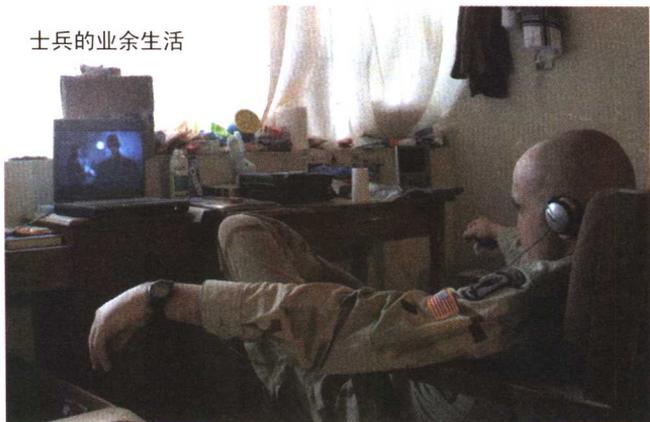
晚上12点了，我看网吧外面还是那么热闹。隔壁有两个女孩子在打CS，我很想和她们打，我注意她们一段时间了，我甚至想和她们睡觉，千真万确。如果我当时进的不是纽约的征兵站，而是旅游公司的飞机，我现在也会瞪着眼睛看一个——华裔的美国兵写的这堆乱七八糟的文字。我宁愿抱家乡女孩子睡觉，也不愿意选择沙漠里修坦克，我即便是个军事迷也没必要付出这样的代价。

我站在马路上，看着很多漂亮的女孩子，我和她们都不知道如何说话。我和我小时候的哥们儿一起吃饭，他们这样介绍我：“嘿，这是我某某时候的某某哥们，最好的，现在是美军！你看他这个个头！”

于是有人看我个头，我相信99%的人觉得有探索性，因为我是个可以问点新鲜事的人，除此外，我就找不到北了。我听我哥们谈生意，谈女人，谈各种丰满的话题。女人的话题里没有爱情只有色情，生意里面没有技术性只有手段。

我很羡慕，不是贬意，想想我和我美国战友之间的谈话，那真是很枯燥的，大家一人一本花花公子，之后各自解决。精神，

士兵的业余生活





他们谈精神，我都参战了，我还知道所谓精神在哪里？我越来越空，同时又考虑前途问题，在中国朋友这里，我是个外星人，其实没有人真正对我感兴趣的，我想是这样。

我和所有人一样讨厌这场战争，但也有美国人支持这场战争。我对战争本身没有评论，我只认为参加过战争是种个人经历而已，对这场战争是正义还是邪恶我没资格评论，相信每个人都有判断。现在很多美国人都认为是因为布和萨是big voice than big war。虽然是玩笑，但也有道理，我有时觉得国内哪怕吃餐饭的气氛都非常战场化，我们把原则放在心里，各自遵守吧。

一次在朋友家里看台湾的综艺节目，其中有一段是讲台湾的“台哥”，也就是指台湾的那种本地味道很重的人，和我们形容土一样，其中就请到了一对黑社会的夫妻。黑社会的夫妻和一群ABC或者知识分子在一档娱乐节目里丝毫没有顾忌地胡扯，关于槟榔关

于收账等等话题，有点类似美国的talkshow。他是黑社会，但目前他没有违法，所以他就有上电视节目的资格。现在好像很多内地节目也是这样，例如我收到的邮件里讨论芙蓉姐姐，于是我就去看了看，我不喜欢看，于是我换个页面，大





家不喜欢看也可以换个频道，宽容的社会一个最简单的法则就是——他违法没有？没有，那你随便她去做什么，她有做她想做的权利，我们有不看的权利。

关于我所说的一切，我给大家权力，请大家也给我宽容。其实在国内吃饭的时候，我和我的朋友在一起，他们总是和我争吵，关于战争的各种争议，后来我自己走了，我害怕争吵。我说过，和他们反复说过，我就是个士兵，士兵就是份工作，我没有开枪杀过任何伊拉克人民，99%的士兵都没有这么做过，我没资格说全部，除去伊拉克战争初期的先头部队，后期部队几乎都是开枪自卫居多。当然执行抓捕任务的特别联队不同，我也参加过抓捕联队，但我没有对伊拉克人开过枪。这里有个大麻烦，就是我们真的无法识别哪些是伊拉克人，哪些是在英国放炸弹刚回来的人，他们都一样，这不是与正规军交战，有些愤怒的英军还打出了“Please put on your uniform”这样的标语。

我在2007年退役，脱掉那身衣服，我就是个老百姓，一个中国人，有个美国国籍（也许会有吧，因为我现在还是绿卡而不是国籍）。未来我可能是个美国农民，也可能是个中国工人，甚至还可能是个中国军人。我所看到的世界并没有想象的那么紧张和可怕，推开北京的窗户看看有多少美国人，同样，在纽约就有多少北京人。战争应该会越来越少，这是所有人希望的，也包括我。





亲情无价

回到家，老母下厨，妹妹悄悄告诉我，她一个人在厨房里哭了，边哭边笑还一边神经一样地念叨。

一家人又在一起了，父母都老了很多，我感觉我是带着他们一起上的伊拉克战场。

我是从伊拉克直接去的新加坡，然后才回到美国，因为事情耽误没有坐部队安排的飞机，但部队还是给了我机票。

在部队里，给母亲和父亲写信是我最大的事情。我觉得，在战场上几年，我改善了家庭的关系，也获得了更多对父母和亲人的认识，他们也认识了我，是通过书写。我母亲去美国20年了，还有阅读问题，所以我坚持用中文书写。我有时会写很肉麻的话，因为在战争中你会体验到原来你是这样爱他们，这个感觉很强烈！

飞机一落地，就看见老妈和妹妹。很长时间没有回去了，老妈看见我，高兴的都有点摇摇晃晃了。老妹大了很多，也长高了很多。父亲没来，他在家等，妹妹说他的膝盖出了点问题，这也算是他的矜持吧。回到家，老母下厨，妹妹悄悄告诉我，她一个人在厨房里哭了，边哭边笑还一边神经一样地念叨。



家里的报纸都是有关伊拉克战争的各种内容。在我进入伊拉克首都巴格达之前，报道是连贯的，后期就乱七八糟的了。因为后来在巴格达我们巡逻队已经没有了固定的随军记者。父亲和母亲记录了许多笔记，都是和